

福建省财政厅文件

闽财法〔2020〕5号

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公布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福建省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办法》等规定，我厅开展了规范性文件集中清理。经厅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将清理结果予以公开。

- 附件：1. 废止的规范性文件目录（2020年第二批）
2. 失效的规范性文件目录（2020年第二批）



信息公开类型：主动公开

福建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0年12月30日印发
